

疑涉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及學術倫理案件審查意見表

送審學校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教師姓名			
送審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講師 <input type="checkbox"/> 非教師資格審查案件（同時勾選教師現職職級）		
審查意見	請依所附資料審查後擇一勾選，並請於「審查說明」欄敘述理由： <input type="checkbox"/> 未構成本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及學術倫理處理辦法第二條各款所列情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構成本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及學術倫理處理辦法第二條第__款所列_____情事。（依認定款次填列，涉一款以上時，請自行延伸） 補充說明：_____。		
注意事項：	一、 審查意見建議以條列方式敘述，並建議以 A4 紙電腦打字雙面列印。字數以不少於 500 字為原則，各欄位篇幅不足時請自行延伸。 二、 有關本案經檢舉或發現(姓)師著作(成果)疑義，是否構成本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及學術倫理處理辦法」第二條所列各款情形之一或以上，請於「審查意見」欄勾選是否構成。補充說明欄位，請針對處置應酌情考量之增減事由敘述。 三、 本件審查報告書於遮蔽審查人姓名後，將送專案小組及校教評會作為審理時之依據，並得由疑涉之教師於審查程序中再提出口頭答辯或列席說明，併予敘明。 四、 詳附舉發資料、(姓名)教師答辯資料、本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及學術倫理處理辦法」及參考法規。		
審查說明			
審查人簽章		審畢日期	年 月 日

